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古家瑋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82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m5815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303757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5NKX4G）

主旨：轉知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於113年4月舉辦「華語
文能力測驗」正式考試事宜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新住民及外
籍人士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會113年2月26日華測字第11320000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測驗資訊如下：


（一）報名時程：113年2月26日（星期一）至3月19日（星期
二）止，報名截止日後，若有剩餘名額，將開放追加報
名至3月22日止。

（二）測驗日期：113年4月13日（星期六）。

（三）測驗項目：聽讀測驗：電腦化適性測驗。

三、測驗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
臺灣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、德明財經科技大





學、中原大學、新竹市光復高中、東海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，共11所考試中心。

四、測驗費用：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,000元；倘為該會策略聯盟單位，所屬外籍人士可享九折優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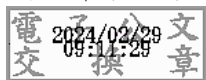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sc-top.org.tw/>。

六、線上模擬測驗：<https://tocfl.edu.tw/index.php/exam/test/page/19>。

七、檢送華語文能力測驗海報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